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SINOTRAN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9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財務資助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世礎

北京，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王宏（董事長）、宋德星（副董事長）、宋嶸（執行董事）、劉威武（非執行董事）、鄧偉棟（非執行董事）、江艦（非執行董事）、許克威（非執行董事），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泰文、孟焰、宋海清及李倩。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外运（香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物流”）拟向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招商局中白商贸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中白”）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为 1,260 万美元，分三笔借出（2022-2024 年每年提款一次），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借款年利率 1.0%（以下简称“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为缓解招商中白的经营和资金压力，香港物流与招商中白于2022年6月15日签署《借款合同》，约定香港物流与招商中白的其他股东方按照持股比例向招商中白提供同等条件的借款。其中，香港物流拟向招商中白提供1,260万美元借款，分三笔借出（2022-2024年每年提款一次），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借款年利率1.0%，用于偿还招商中白对银行的贷款本金及利息。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无需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主要目的是缓解招商中白的经营和资金压力、支持其业务发展，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招商中白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招商局中白商贸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代码	691700107
成立时间	2015年5月6日
注册地	白俄罗斯中白工业园
主要办公地点	白俄罗斯中白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张震勇
注册资本	9,855万美元
经营范围	货运代理、仓储物流、展示交易、住宿餐饮和会议服务
主营业务	货运代理、仓储物流、展示交易、住宿餐饮和会议服务

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招商中白经审计的总资产84,852万元，净资产28,156万元；2021年度招商中白实现营业收入104,891万元，净利润-2,019万元。

截至目前，招商中白无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及仲裁事项）。

股权结构和关系说明：本公司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外运物流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招商中白42%的股份，招商局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招商投资”）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招商局盈凯投资发展（深圳）有限公司（简称“招商盈凯”）持有招商中白58%的股份，招商中白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除本次借款，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向招商中白提供的其他财务资助。招商中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招商盈凯成立于2016年4月29日，注册资本为7,060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陈海容，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经营范围包括：（一）在国家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下列服务：1.协助或代理其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外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三）在中国境内设立科研开发中心或部门，从事新产品及高新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其研究开发成果，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四）为其投资者提供咨询服务，为其关联公司提供与其投资有关的市场信息、投资政策等咨询服务；（五）承接其母公司和关联公司的服务外包业务。

股权结构：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下属全资子公司间接持有招商盈凯100%的股权。

关联关系：公司与招商盈凯同受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招商盈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中，本公司通过香港物流与招商中白的其他股东方按照持股比例向招商中白提供同等条件的借款。

四、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借款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 资助方式：本公司通过香港物流以自有资金与招商投资按照持股比例向招商中白提供同等条件的借款。

2. 资助期限：分三笔借出（2022-2024年每年提款一次），每笔借款期限不超过三年。

3. 资助金额：1,260万美元。

4. 资助利息：年利率1.0%，利息以已提款的借款本金实际占用天数/360天为基础计算，

按季度支付利息。

5. 资金用途：偿还招商中白对银行的贷款本金及利息。

6. 违约责任：如有任何因本次借款合同导致香港物流遭受的损失，招商中白须赔偿香港物流全额损失及相应损失造成的费用支出（包括所有法律费用），并应严格按照约定日期还本付息，逾期部分按最低应付利息的万分之一/日的标准缴付罚金。

五、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公司通过香港物流与招商投资按持股比例同等条件向招商中白提供财务资助，主要目的是缓解其经营和资金压力、支持其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及香港物流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同时，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对象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因此上述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且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招商中白在生产经营、资产负债等方面的变化情况，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六、相关意见

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对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按持股比例向招商中白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将缓解招商中白的经营和资金压力，并收取利息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向招商中白提供财务资助。

七、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108.41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30.9%；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

总余额约为1.05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新一期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的0.3%。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财务资助。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议案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五日